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维护国家的统一，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护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方正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国家工作人员的贪污贿赂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和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犯罪以及经省级以上人民检察院批准由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的其他案件，进行侦查。

3、对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

4、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和刑罚执行及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以及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5、法律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内设六个部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政治部。

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编制总数为 35 个，其中：行政编制 35 个。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在职人员 31 人，离退休人员 22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人，离退休人数无变化。

第二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6.08	一、本年支出	746.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6.08	公共安全支出	594.8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6.8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2.87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46.08	支出总计	746.08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746.08	746.08	746.08														
460	方正检察院	746.08	746.08	746.08														
460001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746.08	746.08	746.08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746.08	556.68	18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4.89	405.49	189.40			
20404	检察	594.89	405.49	189.40			
2040401	行政运行	415.19	405.49	9.7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70		17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91.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46	91.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5	5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2	34.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6	26.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6	26.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6	26.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7	3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7	3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6.08	一、本年支出	746.0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6.08	公共安全支出	594.8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26.86
		住房保障支出	32.87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746.08	支出总计	746.0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746.08	556.68	480.12	76.56	18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4.89	405.49	331.57	73.92	189.40
20404	检察	594.89	405.49	331.57	73.92	189.40
2040401	行政运行	415.19	405.49	331.57	73.92	9.7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70				17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91.46	88.82	2.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46	91.46	88.82	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5	56.85	54.21	2.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2	34.62	34.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6	26.86	26.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6	26.86	26.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6	26.86	26.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7	32.87	3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7	32.87	3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32.8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556.68	480.12	76.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77	415.77	
30101	基本工资	136.22	136.22	
30102	津贴	120.16	120.16	
30103	奖金	21.79	2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2	34.62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2	17.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66	51.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6		76.56
30201	办公费	2.30		2.30
30204	手续费	0.05		0.05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6	电费	2.30		2.30
30207	邮电费	0.88		0.88
30208	取暖费	2.48		2.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8		0.58
30211	差旅费	2.45		2.45
30213	维修(护)费	0.58		0.58
30216	培训费	3.29		3.29
30226	劳务费	1.12		1.12
30228	工会经费	5.29		5.29
30229	福利费	10.93		10.9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19.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5		23.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0.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5	64.35	
30302	退休费	54.21	54.21	
30305	生活补助	1.03	1.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8.94	8.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0.1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8.00		28.00		28.00	
460-方正检察院	28.00		28.00		28.00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8.00		28.00		28.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9.40	189.40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12.31	12.31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48.15	48.15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15.36	15.36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3.58	3.58							
31-部门项目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110.00	110.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衡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263.1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5.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21.7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综合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次	8	%	22.6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社会保险缴费	10	人员类	53.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32.8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退尔费	10	人员类	52.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10	人员类	2.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缴费	10	人员类	6.4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聘任制书记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42.4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落实编制科平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次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可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应达单位	本年权重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5.7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核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效益指标	结余资金=结余数/预算数	■	6	%	22.6
	生活补助	10	人员类	1.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核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效益指标	结余资金=结余数/预算数	■	6	%	22.6
	离退休医疗费	10	人员类	0.9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核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6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人员类	0.1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可发放、足额发放，核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6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6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6	
						效益指标	结余资金=结余数/预算数	■	6	%	22.6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部门项目	110.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保障经费、日常工作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预算单位结余资金占比	■	20	%	1	
							★二级预算单位结余资金占比	■	40	%	2	
							★三级预算单位结余资金占比	■	60	%	3	
							★四级预算单位结余资金占比	■	100	%	4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	90	%	10
							数量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
							数量指标	随到随办率	■	80	%	10
							数量指标	审查起诉案件数	■	60	件	10
					效果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数量指标	可办理事项数量	■	1	件	10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实践法制社会，强化检察工作	■	10	件	10
							数量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	件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值	绩效单位	本年权重	
460001-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6.0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履职履职质量，及时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效率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2.5	
						正任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6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办公经费	10	公用经费	6.13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履职履职质量，及时执行预算	正任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6	%	22.5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率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23.0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履职履职质量，及时执行预算	正任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6	%	22.5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率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2.5	
	差旅费	10	公用经费	40.7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履职履职质量，及时执行预算	正任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6	%	22.5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率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2.5	
	新形犯罪侦查中心建设			其他项目支出	12.0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履职履职质量，及时执行预算	正任指标	可效指标	★二星级项目资金占比	■	0	%	2
									★一星级项目资金占比	■	0	%	1
									★三星级项目资金占比	■	0	%	3
									★项目经费使用率	■	100	%	4
								成本指标	经费及时	■	好	级	10
									★资金使用规范度	■	100	%	0
									资金支出比例	■	100	%	10
									数量指标	采购次数	■	160	天
数量指标	合同签订率	■	好	级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单位	本年权重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工资	10	其他支出	42.15	聘请物业公司对办公楼、医院、食堂等进行管理，保障办公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W	90	%	10	
								满意度	W	90	%	10	
								可支配收入	W	高	中	20	
								社会效益	W	高	中	20	
								质量指标	★一级指标完成率	W	20	%	1
									★二级指标完成率	W	60	%	3
									物业服务满意度	W	优	良	10
									★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W	100	%	4
									★二级指标完成率	W	40	%	2
									★一级指标完成率	W	100	%	10
	成本指标	★食堂管理经费支出	W	90	%	0							
		物业服务费支出	W	3000	平方米	10							
		物业服务费支出	W	优	良	10							
		社会效益	W	优	良	1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工资	10	其他支出	18.00	保障食堂饭菜质量及办公环境整洁以及保洁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W	90	%	10	
								满意度	W	90	%	10	
								可支配收入	W	高	中	20	
								社会效益	W	高	中	20	
								质量指标	★一级指标完成率	W	10	%	1
									★二级指标完成率	W	20	%	2
★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W	100	%	4	
办公用物资采购支出									W	优	良	10	
★食堂管理经费支出									W	80	%	0	
★一级指标完成率									W	90	%	10	
成本指标	业务拓展能力	W	优	良	15								
	提升创新能力公众形象	W	高	中	15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单位	本年权重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维修及设备购置	10	其他运转	4.88	对办公用品及部分进行检修,保证检察院业务正常工作正常运行	其他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10	%	1
								★二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50	%	5
								★三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20	%	2
								★四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20	%	2
							数量指标	房屋维修面积	W	100	平方米	10
								设备维修数量	W	100	件	10
								★一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100	%	10
								★二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50	%	5
								★三级运维保障 预算支出占比	W	20	%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效益	W	90	%	10
								可持续发展能力	W	9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W	90	%	20
								社会公众满意度	W	90	%	10

第三部分 方正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收入总预算 746.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总预算 746.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等。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3.06 万元。主要原因为缩减办公经费。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 7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6.8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74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6.58万元，占74.53%；项目支出189.4万元，占25.37%。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7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06万元，下降1.72%，主要原因为统筹内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统一发放，不再由单位发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46.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4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46.8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6.8万元，较上年减少13.06万元，下降1.72%，其中：基本支出556.58万元，项目支出189.4万元。

1、204公共安全支出594.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37万元，增长6.32%，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上涨。

2、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4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2.05万元，下降36.27%，主要原因为统筹内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统一发放，不再由单位发放。

3、210卫生健康支出26.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万元，增长5.09%，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待遇上涨，导致医保等待遇金额上涨。

4、221住房公积金32.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万元，

增长 5.12% 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待遇上涨，导致住房公积金金额上涨。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56.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51 万元，下降 3.39%。其中：人员经费 480.12 万元，公用经费 76.56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75 万元，增长 17.11%，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工资增长。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9 万元，增长 11.17%，主要原因为物价上涨，导致各项经费增长。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7.95 万元，下降 57.75%，主要原因为统筹内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统一发放，不再由单位发放。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2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需求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我院近年来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因此无相关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我院近年来无公务接待安排，因此无相关

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预算安排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2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需求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0.92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需求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5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66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等因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66.2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35.59万元、工程类预算3.58万元、服务类预算27.11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方正县人民检察院共有房屋4236.8平方米，车辆7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情况说明

2021年方正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金额746.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其他进修及培训：反映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核定的用于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离退休公用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核定的离退休人员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和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